

南宫市 2026 年中央农业防灾减灾资金（第一批）招标 代理机构比选结果公告

一、项目比选开启情况

序号	比选申请人名称	投标报价	服务期限
1	河北优途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参照《国家发改委关于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号）之附件《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标准》的 80%收取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招标工作结束
2	河北中兴招标咨询有限公司	参照《国家发改委关于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号）之附件《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标准》的 85%收取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招标工作结束
3	大宇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参照《国家发改委关于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号）之附件《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标准》的 90%收取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招标工作结束

二、项目比选结果

对符合比选文件要求且实质上响应比选文件要求的比选申请文件进行评价和比较。经评价和比较，各比选申请人提供的比选申请文件均能满足比选文件规定。根据比选文件的规定确定报价最低者河北优途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为本项目中标人。

三、联系方式

比选人名称：南宫市农业农村局

联系人及电话：肖延仁 0319-5050291

联系地址：南宫市东进大街 8 号

